

九龍婦女福利會
李炳紀念學校通告

2324家字第13號

2023/2024 年度各項支援計劃津貼事宜

敬啟者：為加強學校及社區對清貧學生提供的課後支援及增加學生參與課後活動的機會，本校申請了2023/2024 年度各項資助計劃，如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包括校本津貼、區本計劃、學習支援津貼、全方位學習津貼、學生活動支援津貼等)，以資助經濟有困難的學生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的學習活動，如課後功課輔導、多元化興趣班、戶外體驗活動等，使學生得到更全面的發展。

本校會將以上各項計劃所獲的撥款，資助符合領取學生資助辦事處全額資助或正在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參與獲撥款的服務及活動。本校現將校內評定受助學生的優次及評審委員會成員詳列如下，以供 貴家長參考：

(一) 評定受助學生的優次/準則

1. 正在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學生；
2. 獲「學校書簿全額津貼(全津)」的學生；
3. 獲「學校書簿半額津貼(半津)」而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
4. 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
5. 因特殊情況，以令家庭經濟有短暫困難的學生。

(二) 評審委員會的成員

林嘉康校長(主席)、彭英麟主任、郭家碧主任及許珊珊主任

評審委員會在依據上述準則評定各學生申請的同時，亦會考慮有關學生在過去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的出席率及表現。經評定獲受助的學生，本校將另行通知。而各獲受助的學生應承諾積極參與受資助的活動，並在有需要時參與本校所安排的各項比賽或公開表演活動。此外，本校亦會因應教育局或撥款機構的要求而披露獲資助的學生資料，敬請留意。

為協助本校統計合資格領取津貼的學生，以便安排有關活動的資助，請 貴家長填妥以下回條，交回本校，以供本校核實及處理。如家長對資助事宜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本校 (2384-6904) 向彭英麟主任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校長：_____

〔電子通告，不用簽署〕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2023/2024 年度各項支援計劃津貼事宜】回條

敬覆者：本人知悉貴校有關 2324 家字第 13 號通告詳情

☐ 本人認為敝子女暫時不需要上述服務。

☐ 本人希望 貴校能接納 *小兒/小女 的申請，*小兒/小女

(i) ☐ 已批核為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學生

社署檔案編號：_____— _____—_____

有效日期至：_____/_____/_____(日/月/年)

(請必須連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受助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副本一拼交回，以供核實)

(ii) ☐ 已批核為全額書簿津貼(全津) 的學生

(iii) ☐ 已批核為半額書簿津貼(半津) 而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

(iv) ☐ 為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

(v) ☐ 為因特殊情況，以令家庭經濟有短暫困難的學生

☐ 正在等候社會福利署回覆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批核結果

(如日後獲批申領綜援，請儘快遞交有關資料給李慧珊主任辦理)

☐ 正在等候學生資助辦事處回覆書簿津貼批核結果

☐ 其他(請列明申請原因)：_____

☐ 本人同意「學校可應教育局或撥款機構的要求，而披露本人獲資助的子女的資料」。

此覆

九龍婦女福利會

李炳紀念學校林校長

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三年九月_____日

註：(1) 請在適當的☐內加上“✓”號；

(2) 請在「*」後刪去不適用者